

跨境电商出口业务规范管理及风险防控对策研究

钟 杰

上海海关学院 上海 200001

摘 要: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指出,深化外贸体制改革,营造有利于新业态新模式发展的制度环境。跨境电商作为外贸新业态、新模式,已成为我国外贸增长的重要动力,近年来,跨境电商出口业务蓬勃发展,但受国际政治、政策法规、企业成本及知识产权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发展依旧面临挑战,推动我国跨境电商高质量发展任重道远。当前,跨境电商出口业务存在伪瞒报、夹藏、虚假贸易等风险,亟需进一步完善相关配套政策法规,丰富风险防控手段,提升实货监管质效。

关键词:跨境电商出口;规范管理;风险防控

引言

当前,跨境电商出口规模持续增长,出口额屡创历史新高,成为我国外贸的重要组成部分。鉴于当下国际贸易形势复杂多变,随着跨境电商出口市场日趋多元化,面临的风险与挑战也前所未有,政府部门亟需进一步完善相关政策,促进我国跨境电商出口业务健康稳定发展。

1. 跨境电商出口业务发展现状及特点

1.1 跨境电商为我国外贸注入新动能。

2020年至2023年期间,我国跨境电商出口额从1.12万亿增长至1.83万亿,业务规模达到历史新高。据相关统计数据显示,国内现存跨境电商相关企业约2.1万家,今年1-8月已注册4700多家跨境电商相关企业,已达去年全年注册量的81%,企业注册数量飙升。随着希音、TEMU、TIKTOK等头部电商平台加速崛起,以迅猛发展之势在海外狂奔,外贸逐渐电商化已是大势所趋。业务增长的同时,市场结构更加多元化,除欧美传统外贸市场以外,越来越多的企业积极开拓“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以及中东、拉美等市场,成为我国外贸发展的新动能、转型升级的新渠道和高质量发展的新抓手。

1.2 粤港澳大湾区发展为跨境电商出口商品集散地。

据相关统计数据显示,粤港澳大湾区跨境电商出口商品中,消费品占据绝对主导地位,占比超过90%,主要为服饰鞋包及珠宝配饰、家居家纺及厨房用具、家用办公电器及配件等。由于粤港澳大湾区地理位置卓越,交通便利,大型机场、港口林立,广州、深圳、佛山、东莞等城市服装、首饰、家电、家具产业集群完备,同时拥有众多闻名国外的

品牌,众多先天优势推动其成为我国跨境电商出口商品的重要集散地。

2. 跨境电商出口业务面临的挑战与问题

2.1 国际政治风险影响企业海外投资发展信心。

当前国际政治形势日趋复杂,影响企业海外投资发展信心。今年3月美国联邦众议院正式通过针对TIKTOK的提案,9月美国政府加快收紧“小额包裹免税”机制步伐,白宫宣称拟研究对美国201、301法条涉及商品不执行800美元免税额度,届时希音、TEMU、TIKTOK三大电商平台出口的纺织品及服装将受到较大冲击,企业运营成本将显著提高;欧盟委员会也计划对从非欧盟电商平台购买的价值150欧元以下的商品征收进口关税。希音、TEMU、TIKTOK及速卖通等电商企业普遍担忧国际间政治形势持续恶化,或影响跨境电商出口业务。

2.2 海外仓建设运营成本较高阻滞企业扩大“出海”。

商务部数据显示,我国现有海外仓数量超过2500个、面积超过3000万平方米,其中为跨境电商企业提供服务的海外仓超过1800个、面积超过2200万平方米。由于建设海外仓需大量资金投入,大部分跨境电商企业采取“租赁”方式;同时,海外仓储、人工等成本相对较高,如德国目前人均工资为3-5千欧元,是国内的4-5倍。上述情况导致跨境电商海外仓增长放缓,有的仅季节性使用海外仓存放应季畅销产品,有的压缩海外仓业务降低成本。

2.3 航空运输部分商品受限,一定程度增加企业物流运输成本。

当前,我国“新三样”在全球市场蓬勃发展,企业通

过跨境电商渠道出口含锂电商品的需求日益增加,但国内机场安检部门禁止含锂电的商品上飞机,导致此类商品无法通过国内机场以航空运输方式出境,由于香港国际机场无上述禁令,含锂电商品主要绕道香港国际机场出境,但物流运输成本显著提升。据了解,部分电商巨头目前正探索在广州白云机场、深圳宝安机场开展“带电”商品航空运输试点。

2.4 跨境电商出口模式存在堵点难点,相关监管制度有待进一步细化明确。

一是跨境电商作为新业态起步较晚,制度体系仍在不断优化搭建过程中,由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商务法》只适用于境内的电子商务活动,目前海关主要依靠《关于跨境电子商务零售进出口商品有关监管事宜的公告》(2018年第194号公告)对进出境跨境电商实施监管,顶层设计有待进一步完善,监管要求特别是针对出口环节的亟需加快细化。二是“194号公告”对物流企业及支付企业注册登记都有明确的资质要求,唯独对跨境电商平台企业没有相关要求。根据“194号公告”规定,跨境电商平台企业应为境内企业。按照工信部相关规定,在国内提供增值服务的经营性网站需获得主管部门的许可,主要包括ICP许可证或EDI许可证。但个别跨境电商平台企业无法提供相关许可证,但由于缺乏文件依据,海关无法直接取消企业注册登记资质,只能通过其他方式加强对企业管理。三是“清单核放、汇总申报”模式有待优化。“汇总申报”模式本意是通过汇总报关单解决企业退税难等问题,但企业反映汇总报关单申报信息难以与增值税进项发票上的品名、数量、价格等一一对应,导致出现跨境电商零售出口退税政策受惠面窄、手续办理困难、办理周期长等问题。同时“汇总申报”模式拉长了海关监管时空,既增加企业申报成本,也容易增加海关管理难度。四是跨境电商9610出口退货商品监管未能完全契合业态实际。按照现有制度规定,退货商品退货申报时必须与原商品出口申报信息关联、一一匹配。企业为满足监管要求,需要在境外建立信息化系统完成商品分拣,总体成本较高,一般只能选择打折出售或在境外销毁等方式处置,导致退货模式未能充分释放政策红利。

3. 跨境电商出口业务规范管理及风险防控对策

3.1 优化“顶层设计”,完善跨境电商出口业务监管制度。

一是优化跨境电商9610出口监管模式,充分释放政策红利。推进“清单核放、汇总申报”模式改革,实施“清单

核放”模式,海关与国税、外汇等部门建立清单级别的数据交换及协同管理机制,替代“汇总申报”退税、外汇管理等作用,进一步简化跨境电商9610出口业务办理手续,便利企业享受“退税”等政策红利。二是明确跨境电商9610出口准出商品范围。以禁止出口的货物、物品目录为基础,研究制定跨境电商零售出口负面清单,明确负面清单之外的商品可以通过跨境电商零售出口,增加政策透明度和可预期性。三是拓宽出口商品退货途径。鼓励企业将9610出口退运商品按照退运货物(4561)退运进境入区,纳入普通保税物流账册监管,待商品在区内分拣、处理后再复出境,化解企业退运商品境外处理难问题,降低企业物流管理成本。四是完善商品申报规范。针对跨境电商特点制订申报规范,运用人工智能、文字识别等技术,在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实现申报信息自动验核,助力企业规范申报。

3.2 多措并举强化企业管理,打击惩处不法企业。

一是进一步规范电商平台企业登记。完善“194号公告”,明确跨境电商平台企业通过网站开展经营活动的,在海关办理注册登记手续时应提供工信部制发的许可证。二是建立常态化跨境电商零售出口企业“线上成交”核查机制。海关对跨境电商零售出口企业“线上成交”属性滚动核查,对高风险企业由进行约谈同时提高审单和查验比例,对严重问题企业责令停业整改,通过持续治理及源头管控,维护监管秩序,净化执法环境。三是推广关企协同共治,实现监管“防线”前移。推进海关与跨境电商平台企业协同共治工作,建立跨境电商协同共治工作机制,鼓励企业向海关开放仓储管理信息、平台交易支付信息等各种企业数据,辅助海关加强监管;指导企业加强合规性验核,在企业环节对虚假交易、商品质量安全、商品安全准入、外来物种入侵、知识产权侵权、负面舆情等风险进行管控与拦截,推动监管“防线”前移。

3.3 坚持服务企业,支持跨境电商出口业务健康持续发展。

一是强化跨境电商与产业联动,提高发展质量。坚持“产业集群+跨境电商”发展思路,推动具备国际竞争优势的产业与跨境电商融合,立足中欧班列、国际贸易陆海新通道等优化跨境电商国际物流通道,助力本土自有品牌产品跨境出海。二是探索建立“跨境电商全球分拨中心”管理模式。针对“两头在外”的跨境电商新业态,研究建立“进口复出口”管理机制,支持企业依托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建立跨境电

商全球分拨中心，将国外优质商品以保税方式进口至分拨中心后，再通过跨境电商渠道销往国内及周边国家。三是探索推广“跨境电商+外综服”模式，精准扶持小微企业发展。探索外综服代理出口企业办理通关手续，联合税务、外汇等部门，研究制定涵盖通关、退税、外汇管理等一揽子解决方案，降低小微企业通关成本，支持广大小微企业通过跨境电商拓展国际市场。四是协同优化惠企服务政策，为企业抵御风险赋能。发挥行业协会、协会作用，探索建立重点企业政企快速响应机制，为跨境电商企业提供法律咨询、海外维权等服务，支持企业积极应对不合理打压，提升企业抵御风险能力。五是跨境电商企业境外发展提供综合支持。引导支持国有企业发挥“出海”桥头堡作用，投资一批海外仓或将原国有大型物流企业传统一般贸易海外仓进行整合，鼓励各类海外仓合作发展，以租金优惠、物流补贴等形式降低跨境电商企业海外成本，发挥协同发展、规模发展效用。

结束语

随着全球化进程的加速和电子商务的蓬勃发展，跨境

电商出口业务量呈现爆炸式增长，这不仅极大地丰富了人们的生活，也给海关监管工作带来了前所未有的挑战，而推动跨境电商出口业务规范管理和提升整体风险防控水平是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必由之路。本文通过剖析当前我国跨境电商出口业务发展形势，聚焦电商企业在发展过程中面临的问题和困境，结合当下海关监管实际，为跨境电商出口业务规范管理及风险防控提出可行性对策思路。期待未来能够有更多的学者和专家加入到这一研究领域中，共同推动我国跨境电商出口业务健康有序发展。

参考文献：

- [1] 刘睿姝. 整体性治理视角下成都海关跨境电子商务监管研究 [D]. 厦门大学, 2020.
- [2] 祖祎. 海关监管创新的若干思考 [J]. 商业经济, 2016 (4): 66-67.
- [3] 潘骁. 海关风险防控管理体系建设探索 [D]. 上海交通大学, 2014.